

馬可福音 6-11 章

NT #11 Bible Reading Class, 王文堂牧師

BRC

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

Laguna Beach, CA

biblereadingclass.com

讀經者的信念 A Bible Reader's Conviction

-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**教導人學義**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 3:16-17）
- All Scripture is God-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, rebuking, correcting and *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*,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. (2 Tim. 3:16-17, NIV)

蒙福旅程

1.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，行在祂的旨意當中！
2. 願主的道興旺，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！
3.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！

B R C

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

研讀聖經，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. Follow Jesus.



讀經班的宗旨 The Guiding Principles of BRC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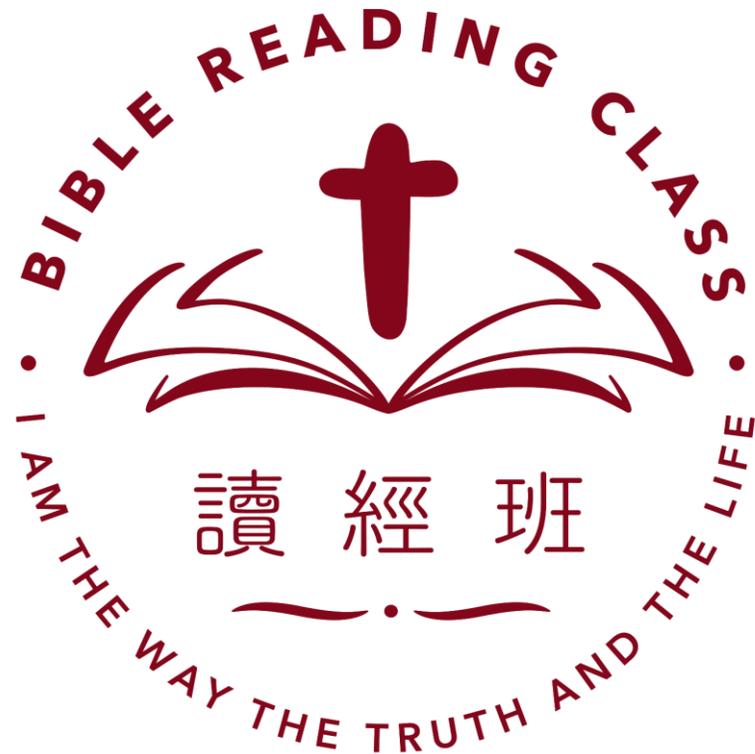


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-Centered

以聖經為根基 Bible-Based

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-Minded

讀經班的君子協定 BRC: A Gentleman's Agreement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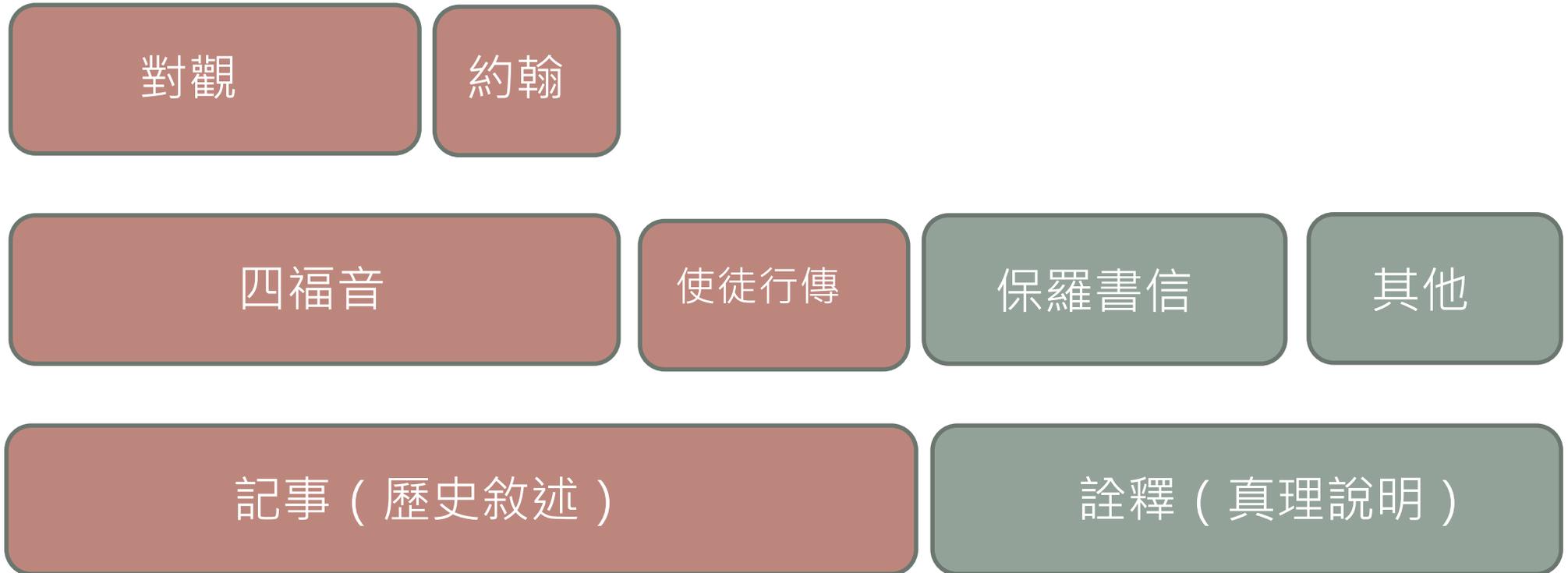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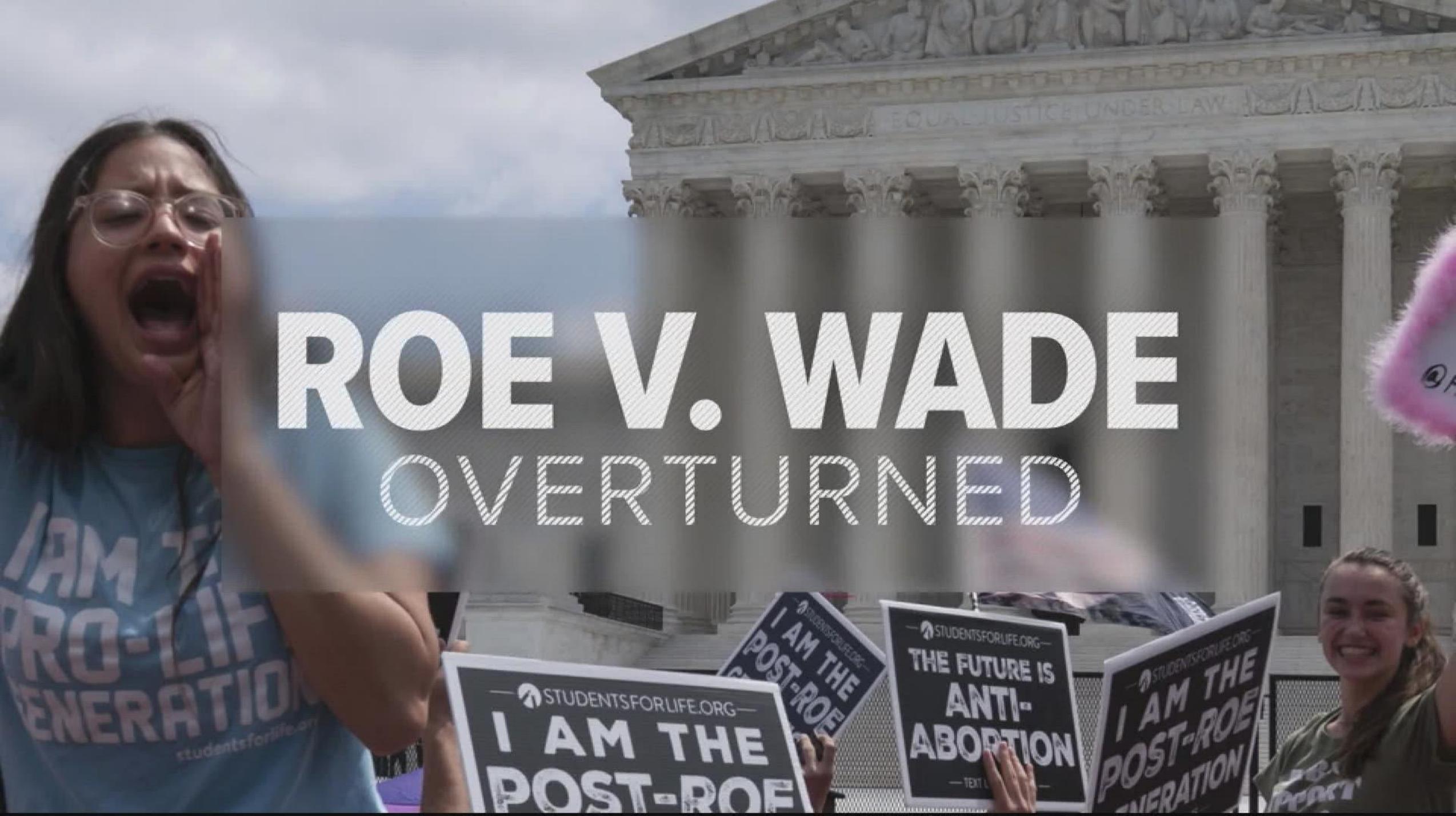
1. 每週讀完進度 I'll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

2.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I'll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

3. 每週做完隨堂測驗 (關書) I'll complete weekly quiz (closed book)

新約的結構





ROE V. WADE OVERTURNED

I AM THE
PRO-LIFE
GENERATION
studentsforlife.org

STUDENTS FOR LIFE.ORG
I AM THE
POST-ROE
GENERATION

STUDENTS FOR LIFE.ORG
THE FUTURE IS
ANTI-
ABORTION
TEXT

STUDENTS FOR LIFE.ORG
I AM THE
POST-ROE
GENERATION

TEXT
PERCY



KEEP YOUR LAWS OUT OF MY BODIES

ABORTION IS A HUMAN RIGHT

ABORTION IS A HUMAN RIGHT

IF I MAKE MY UTERUS A CORPORATION WILL YOU STOP REGULATING IT?

**ABORTION RIGHTS = CIVIL RIGHTS
LOSE ONE THE OTHER**

ABORTION ON DEMAND & WITHOUT APOLOGY

ABORTION ON DEMAND & WITHOUT APOLOGY

ABORTION ON DEMAND & WITHOUT APOLOGY

IT'S YOUR CHOICE TO MAKE

AMNES INTERNATIONAL

Wang

ALEX WONG/GETTY IMAGES

Roe vs Wade

- 6/24/2022美國最高法院以6-3的比數推翻成立五十年的「墮胎權法案 Roe vs Wade」，引起全國和國際的騷動。各地都有人上街慶祝，也有人上街抗議。民主黨傳出一片責難聲，共和黨傳出一片讚許聲。教會傳出「哈利路亞」，感謝上帝垂聽他們多年的祈禱。
- 什麼是 Roe vs Wade？這是1/22/1973美國最高法院以7-2通過的「墮胎權法案」，將墮胎權賦予人民，而不是政府。
- 美國各州的法律不同，當時德州是不許墮胎的。一位名叫 Norma McCovey（法案上稱為 Jane Roe）的德州婦女懷了第三個孩子，聘請兩位女律師 Sarah Weddington 和 Linda Coffee 將德州告上聯邦法院，認為德州違反憲法賦予她的權利。原告居住地的檢察官名叫 Henry Wade，代表德州政府，於是這個案子就叫做 Roe vs Wade。

五十年的法案被推翻

- 聯邦法院判 McCovey 勝訴，宣告德州禁止墮胎的法律違憲。德州不服，上訴到最高法院。經過一年多的辯論，最高法院於1973 維持原判，宣告婦女的墮胎權受到憲法保護。如此一來，全美國的婦女都擁有合法的墮胎權。這就是大名鼎鼎的 Roe vs Wade。
- 一個細節：懷孕期分為三個 trimester，這個法案僅允許婦女在頭兩個 trimester 墮胎。若進入第三個 trimester，除非繼續懷孕會危及母親的性命，仍然不許墮胎。
- 時間來到2022年6月24日，現任最高法院推翻五十年前的判決，宣告婦女的墮胎權並未受到憲法保護。如此一來，全國五十州就分為兩派。有些州墮胎合法，有些州墮胎違法。

禁止墮胎的法律條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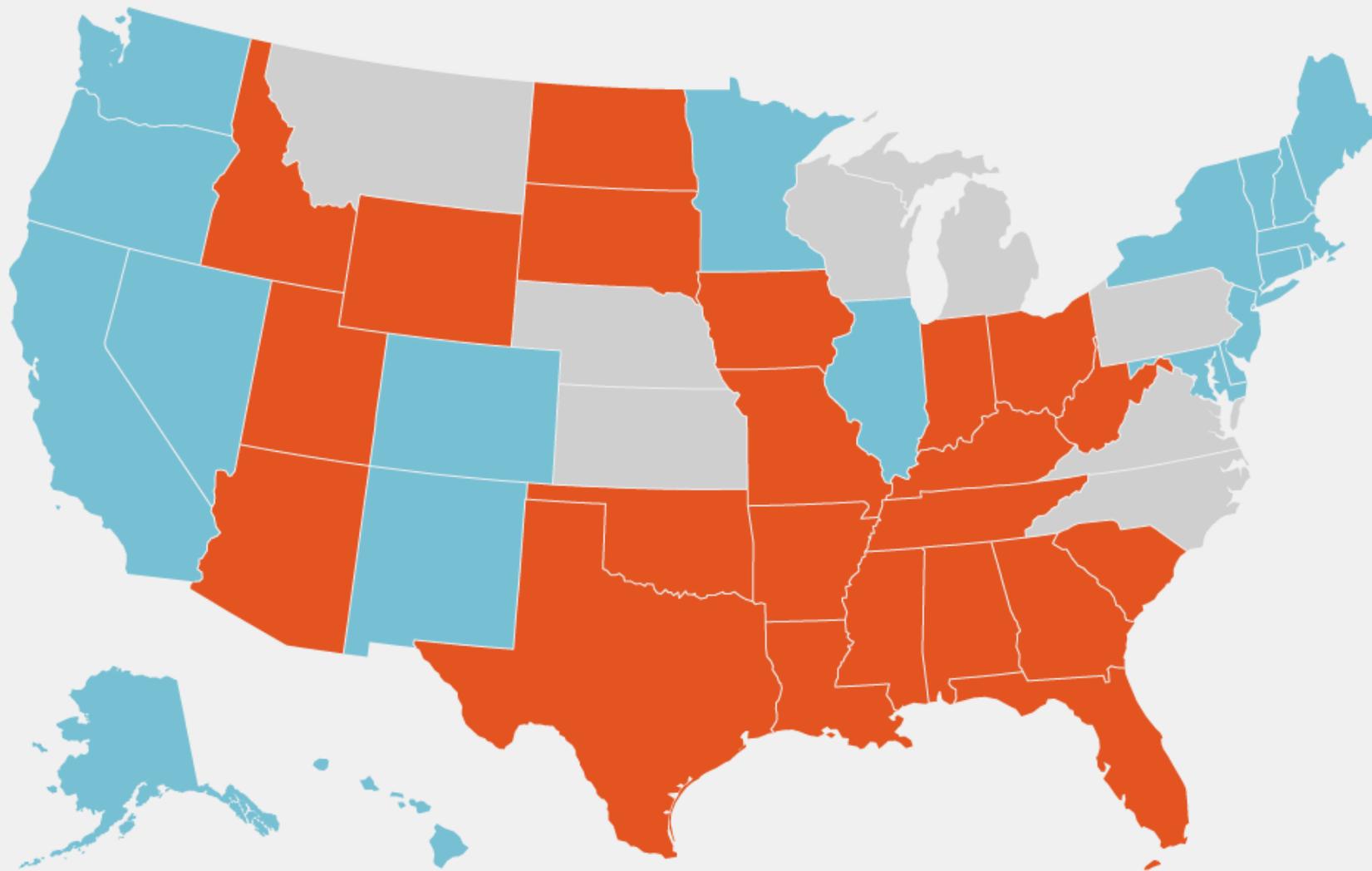
- 在禁止墮胎的各州，法律又有差別。有些州允許因強暴和亂倫 rape and incest 而懷孕可以墮胎，有些州不許。有些州完全不許墮胎，有些州懷孕六週之後才不許墮胎，有些州三個月之後。違反州法的婦女、醫生、醫院將被罰款、坐牢、吊銷執照，接受法律的制裁。

NATIONAL ABORTION LANDSCAPE

 ABORTIONS BANNED OR LIKELY BANNED

 PROTECTED OR LIKELY PROTECTED

 UNCERTAIN



NOTE: ABORTION BANS STATUS ARE BASED ON MOST OR ALL ABORTIONS

SOURCE: FORTUNE RESEARCH

FORTUNE

福音書的重要性

因為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，做多人的贖價。

For even the Son of Man did not come to be served, but to serve, and to give his life as a ransom for many. (可 Mark 10:45)

耶穌基督 是信仰的 核心

基督信仰的核心不是「因信稱義」，不是「三位一體」。不是教會活動，不是宗派傳統。不是奧古斯丁怎麼說，不是加爾文怎麼說，更不是 John MacArthur 怎麼說，James Dobson 怎麼說，Joel Osteen 怎麼說。基督信仰的核心是耶穌怎麼說，耶穌怎麼做。基督信仰的核心是基督本身。

「因信稱義」、「三位一體」是教義。教義是防止你跌落懸崖的欄杆，不是生活的場地。在教義裡生活的人，他的信仰不是很純正，而是很偏狹；生命不是很豐盛，而是很貧乏。至於教會活動和宗派傳統，那是耶穌所說的「人的遺傳」。「以人的遺傳廢棄神的誠命」是耶穌責備法利賽人的重點。

耶穌基督 是信仰的 核心

- 你不要以為去教會、做禮拜、參加團契就是跟從耶穌。就算你將這些事做齊全了，你也只不過是一個有宗教習慣的人，甚至還達不到法利賽人的規格。而法利賽人，我們都知道，是被耶穌罵得最慘的人。
- 這並不是說宗教習慣不好。耶穌和使徒都是有宗教習慣的人，耶穌每逢安息日去會堂，使徒也是一樣。這是說，養成宗教習慣只能使你成為宗教徒，不能使你成為門徒。門徒的定義是「跟從耶穌」。
- 門徒以耶穌基督為重，宗教徒則以宗教組織為重。使徒從當時的猶太教走出來，我們也必須從宗教裡走出來。走出宗教不是走出教會。教會（*ecclesia* 被呼召出來的人）是基督的身體，原本就應該跟從耶穌。你要在教會裡作門徒，不要在教會裡做宗教徒。

福音書的 重要性

門徒的生活範圍是「在基督裡」，按照耶穌的教導和榜樣來生活，靠著聖靈的幫助，在大千世界裡自由而行。吃飯睡覺，和人接觸，與人交談，關懷別人，如同耶穌當年「走遍各城各鄉」，許多「小基督」也走遍自己的各城各鄉，使人見到基督。這是基督信仰的重點，也是四福音為何特別重要的原因。

許多基督徒寧可鑽研書信中的教義，「破解」啟示錄的密碼，卻不肯好好讀福音書。他們錯了！書信雖然寶貴，耶穌才是核心。明白耶穌的教導，知道他的言行，才能夠跟從耶穌。記載耶穌言行的，就是福音書。弟兄姊妹，我們必須讀福音書，而且要多讀，用心讀。

福音書的 重要性

- 福音書不是一本而是四本，是有原因的。神要我們定睛在他兒子耶穌身上，多看他，多聽他。一次不夠，要二次，三次，四次，越多次越好，直到基督成形在你心裡。
- 舊約一切的宣告，先知一切的預言，有形有體地成就在耶穌基督身上。彌賽亞已經來了，你是他的門徒。你不要跟從宗教，你只要跟從主！

馬可福音六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六章

- 背景：耶穌來到自己的家鄉，被拿撒勒人所厭棄；十二門徒受差遣出去傳道。
-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 - 耶穌離開那裡，來到自己的家鄉；門徒也跟從他。到了安息日，他在會堂裡教訓人。眾人聽見，就甚希奇，說：「這人從那裡有這些事呢？所賜給他的是什麼智慧？他手所做的是何等的異能呢？這不是那木匠嗎？不是馬利亞的兒子雅各、約西、猶大、西門的長兄嗎？他妹妹們不也是在我們這裡嗎？」他們就厭棄他。（厭棄他：原文作因他跌倒）耶穌對他們說：「大凡先知，除了本地、親屬、本家之外，沒有不被人尊敬的。」（6:1-4）

•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
1. 家鄉的難處：曾聽一位牧師分享，他當初奉獻傳道，讀了神學，自己從小長大的教會卻不肯請他，後來別的教會請了他。這類故事我聽過不少，每次總讓我想起拿撒勒人厭棄耶穌的故事。家鄉不是特別親切的地方嗎？自己的教會不是更愛自己人嗎？為何耶穌在拿撒勒遭到厭棄，那些傳道人也在自己長大的教會被拒絕？隨著年事漸長，人情世故經歷多了，對於這樣的事我已不再感到驚訝。耶穌說「**大凡先知，除了本地親屬本家之外，沒有不被人尊敬的**」（6:4）。人生閱歷告訴我，這句話是真的。

-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
2. 熟悉滋生蔑視 familiarity breeds contempt：拿撒勒人聽了耶穌的教導，並他所行的神蹟，就甚希奇（6:2）。可惜好景不常，起初的希奇很快就被他們對耶穌的熟悉感所消滅，繼之以輕視來代替。西諺有云：Familiarity breeds contempt，此言不假。
3. 厭棄的心理作用：「拿撒勒人現象」極為普遍，隨處可見。他們對耶穌的輕視和厭棄是一種變相的驕傲，壓低別人，抬高自己。因為瞭解對方的出身，熟悉對方的背景，不能忍受和自己同一等級、甚至比自己低等的人成為受人尊敬的人物，就找理由來輕視他。

-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
- 3. 厭棄的心理作用：

- 「這不是那木匠麼？」用他過去的身份來否認他今日的成就。「他不是馬利亞的兒子嗎？」連他母親我們都認識，何況他呢？「這不是約西、猶大、西門的長兄嗎？他妹妹們不也是在我們這裡嗎？」他的出身、家人我們都一清二楚，他和我們有何不同呢？於是乎，先知在外地受尊敬，在本地則不行；耶穌在外地受歡迎，在拿撒勒則不行。外地人根據耶穌的現在做判斷，拿撒勒人根據耶穌的過去做判斷。「拿撒勒人」不能忍受「那個木匠」成為先知，對他們自高的心理，這是一種打擊。

• 一、拿撒勒人厭棄耶穌

4. 珍惜神的恩典：一個好基督徒應當有超越自我的能力，脫離卑賤的心理，代之以高貴的情操。神若從你熟悉的環境中興起弟兄姊妹，那是神的恩典與祝福，我們應當珍惜。切莫因「拿撒勒人心理」而厭棄「自己人」，突然辜負神的恩典。信徒對於神所興起的人，應當以神所賦予的新身分、新地位來愛他和尊敬他，這才是蒙福之道！至於他以後如何表現，是否配得眾人的愛戴和尊敬，那是以後的事。我們卻不可做「拿撒勒人」，一開始就因為他是你所認識的「那個木匠」而輕看他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1. 畸形的信仰：有一次我聽一位資深的信徒說：「我從來沒有傳過福音。」這令我大惑不解：一個人做了幾十年的基督徒，卻從來沒有傳過福音，這像話嗎？雖然不像話，但卻不罕見。教會中沒有傳過福音的人太多了！
- 許多教會因為原則錯誤，只要求信徒聚會捐款，卻不要求他們事奉，培養出許多「只會聽道，不會行道」的基督徒。這些人的觀念是：我來教會，耶穌愛我；我來聽道，耶穌愛我；我來團契，耶穌愛我；我來奉獻，耶穌愛我。至於傳福音、宣教、事奉主、教導聖經，那是傳道人的事。
- 這種畸形的信仰看不到門徒在「跟從耶穌」，也看不到教會在「各盡其職」。他們看不到聖經裡的耶穌，只看到自己幻想出來的耶穌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2. 行動的必要：聖經強調行動的必要：「你們要行道，不要單單聽道，自己欺哄自己。」（雅1:22）又說：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」，「百節各按各職，照著各體的功用，彼此相助」（弗4:12,16）。在本質上，基督信仰是一個「知行合一」的體系，不但要明白真理，更要實踐真理。不但要聽道，更要行道。這一點從耶穌的榜樣就可看出：耶穌叫了十二門徒來，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，要他們接受實地的操練。（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，差遣他們兩個兩個的出去，也賜給他們權柄，制伏污鬼。6:7）耶穌不是叫門徒來課堂裡上課，而是帶他們走遍各城各鄉，邊走邊學。不但如此，耶穌還打發他們出去，在自己不在場的情況之下，讓他們學習獨立作業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3. 打發他們出去：健康的教會必須做到兩件事：

- A. **第一，傳道與聽道。**「道」是神的話，不是人的話。一方面牧師必須傳道，不但在講台上傳講，並且在課堂裡教導。傳道人，傳道人，不能傳道做什麼傳道人？另一方面信徒必須聽道，能吃乾糧，聽聖經真理，不做「**必須吃奶，不能吃乾糧的人。**」（來5:12）
- B. **第二，行道。**無論是外出宣道，還是在教會事奉，要給弟兄姊妹行道的機會。我所牧養的教會平信徒事奉很強，是有意栽培的結果。無論是領崇拜、教主日學、領團契、飲食、交通、各項支援工作、甚至講道，都有人在做。參與事奉的弟兄姊妹多是「科班出身」，從最基本的事奉一路做起。好比說，做招待。先練習服裝整齊，準時到位，培養對崇拜的尊重。從前的主日程序單是用手折的，要求一張一張摺疊整齊，不草率。許多人都是在實際的事奉中，經歷到主的同在和靈命的成長。

• 二、差遣十二門徒

4. 兩個兩個：耶穌的原則是「兩個兩個的出去」，不可單獨行動，必須有夥伴，有團隊意識。事奉的道路上必須有人與你同行，彼此扶持。一個人會軟弱跌倒，兩個人可以彼此照顧。「兩個」是在「十二個」之內，小單位是在大團隊之中。事奉主的人不可有個人英雄主義，追求自己的榮耀。
5. 事工的順序：門徒就出去（1）傳道，叫人悔改；（2）又趕出許多的鬼，用油抹了許多病人，治好他們（6:12-13）。門徒以傳道為重，先做關乎永生的事。行有餘力也趕鬼醫病，顧念今生的事。

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

- 又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無論到何處，進了人的家，就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那地方。何處的人不接待你們，不聽你們，你們離開那裡的時候，就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，對他們作見證。」（6:10-11）
 - 雅各和約翰走在路上，只見日頭平西，天色漸晚，前面有一處村落。雅各說：
 - 「約翰，天色晚了，我看見村口有一戶人家，不如我們去那裡求宿。」
 - 「好的，哥哥，我去敲門。」約翰能言善道，討人喜歡，敲門的工作都是由他來做。
 - 砰！砰！砰！
 - 「誰呀？」門後傳來一個蒼老的聲音。
 - 「大爺，我們是兩個行路的傳道人。因為天色晚了，想在您這兒借住一宿。」
 - 「呀」地一聲，門打開了，一位瘦小的老者站在他們面前，注視著二人。

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

- 「願耶和華與你同在！大爺，您好，我叫約翰，這是我哥哥雅各，我們是拿撒勒人耶穌的門徒，奉差遣到各地去傳道，能不能在您這兒借住一宿？」
- 「願耶和華賜福與你們！當然可以。我叫以薩迦，兩個兒子去外地打工了，這裡就是我和老伴兩個人。趕快進來，你們都餓了吧？我讓老伴給你們烤幾個餅，喝點水，沒什麼好東西招待，今晚就住在這裡！」鄉下人大多樸實好客，善待客旅，老人很誠懇地邀請他們。
- 「太好了，大爺，太謝謝您了！」
- 雅各，約翰走進去。只見屋內東西不多，只有一些簡單的家具，看得出他們並不富裕。但是老夫妻卻相當熱心，老太太忙著擀麵烤餅，以薩迦老人陪著二位使徒說話。
- 砰！砰！砰！「以薩迦，開門，是我，阿祿！」門口傳來一個宏亮的聲音。
- 「咦，阿祿怎麼來了？」阿祿是村長家的長工，以薩迦趕忙起身開門。
- 「阿祿，你怎麼來了？有事嗎？」

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

- 「村長聽說有行路的傳道人在你家，叫我來請……喲，就是這二位吧！趕快跟我去吧，我們村長最敬重傳道人了。他聽說二位進了村子，立刻叫人殺了一隻肥羊，烤得香噴噴的，又叫人打掃客房請你們去住。」
- 「趕快去吧，村長一片誠心，他家的情況可比我們好多了！」以薩迦亞老人也在一旁勸道。
- 雅各看了約翰一眼，說：「這位大哥，請上覆村長，萬分感謝他的好意。只是以撒迦老人已經接待我們了，我們就不換地方了。」
- 「去吧，怎麼不去呢？羊都烤好了在等你們，這叫我怎麼交差？」阿祿有些不悅。上次村長用烤全羊待客還是少爺娶親的時候，這兩個窮傳道怎麼不識抬舉？
- 「請回覆村長，不是我們不接受他的好意。我們的主曾經嚴嚴地囑咐我們，無論走到何處，進了人的家就住在那裡，不可換住處，直到離開那地方。我們不敢違背主的吩咐。」

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

- 「喔，是這樣啊，那我回去告訴村長。」阿祿似乎明白了什麼，點點頭，轉身離開。走了兩步，又轉過頭來說：「對了，村長說了，明天叫大家都來聽你們傳道！」
- 耶穌吩咐門徒：「你們無論到何處，進了人的家，就住在那裡，直到離開那地方。」這個看似怪異的規定，目的是要操練門徒：人家給你擺上什麼，你就接受什麼。不要貪圖更好的待遇，不要因為更好的食物、住處、酬金，就從一處搬到另外一處。你若已經住進 Motel 6，突然有人請你住五星酒店總統套房，你就老老實實待在 Motel 6，不要換住處。
- 對門徒來說，不要貪戀世俗、嫌貧愛富，以平等的心態對每一個人，是重要的生活操練。對傳道人而言，更是如此。在主的眼中，以薩迦老人和村長是平等的，他們的擺上一樣可貴。若以薩迦先接待你，你不可因為貪圖村長的烤全羊和舒適的客房而換住處。換過來說，若村長先接待你，那你也不必客氣，就吃他的烤全羊，住他舒適的客房。重點是，你是為傳道出來的，專心傳道就是了。至於主給你安排什麼，你只可接受，不可挑三揀四。

跺下塵土，抖著衣襟

- 何處的人不接待你們，不聽你們，你們離開那裡的時候，就把腳上的塵土跺下去，對他們作見證。（6:11）
- 我也抖著胸前的衣襟，說：「凡不成就這應許的，願神照樣抖他離開家產和他勞碌得來的，直到抖空了。」（尼5:13）
 - 耶穌對門徒的指示分為兩方面：第一，凡接待你們的，你們就住下來直到離開，中途不要換地方。第二，凡不接待你們、不聽你們的，你們就跺下腳上的塵土，見證他們的不是。
 - 不只是不接待你們，還有不聽你們。若到了一處，他們不肯接待你們，那就不必說了。若接待你們住下，等到你們傳道的時候，卻不聽你們。只要遇到這兩種情況，你們就離開那地方。離開的時候要將腳上的塵土跺下，將他們的罪留在原地，與你們無關。
 - 尼希米做過「抖衣襟」的動作，後來被人模仿，表示自己與他人的罪無關。使徒保羅曾經跺下塵土，也抖過衣襟。

個案一：踩下塵土

- 但猶太人挑唆虔敬、尊貴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，逼迫保羅、巴拿巴，將他們趕出境外。二人對著眾人踩下腳上的塵土，就往以哥念去了。（徒13:50-51）
- 保羅和巴拿巴來到彼西底的安提阿，按照他們平常的規矩，進入當地的會堂講道。這是外邦人之地，會堂中有猶太人也有外邦人。外邦人聽了使徒的信息滿心歡喜，讚美神的道，紛紛信主得救（徒13:48）。猶太人卻抵擋神的道，逼迫保羅和巴拿巴，將他們趕出境外。保羅和巴拿巴按照主的吩咐，對著「不接待你們，不聽你們」的眾人踩下腳上的塵土，往下一個城市去了。

個案二：抖著衣襟

- 西拉和提摩太從馬其頓來的時候，保羅為道迫切，向猶太人證明耶穌是基督。他們既抗拒、毀謗，保羅就抖著衣裳，說：「你們的罪歸到你們自己頭上，與我無干。從今以後，我要往外邦人那裡去。」（徒18:5-6）
 - 保羅來到哥林多，西拉和提摩太從馬其頓來與他會合。每逢安息日保羅在當地會堂傳道，猶太人不但抗拒信息，而且還毀謗保羅。於是保羅向猶太人抖著衣襟，宣布他們的罪與他無干，從此以後他將專心向外邦人傳福音。
 - 保羅和巴拿巴在彼西底的安提阿跺下腳上的塵土，接著就離開了那個地方。保羅在哥林多抖著衣襟，卻沒有離開哥林多，住了一年半，只是與反對他的猶太人分離。雖然「跺下塵土」和「抖著衣襟」都有「我與你們分離」的意思，「跺下塵土」似乎更嚴重些。

如何應用「跺下塵土，抖著衣襟」？

- 以下是我親眼目睹的事：
 - 當我還是慕道友的時候，一天晚上來教會參加週五的學生團契。教會有三棟建築：會堂，餐廳，還有一座小小的牧師館。大家正在餐廳吃飯的時候，牧師館那邊傳來很大的聲音。我們跑出來看，只見一位青年弟兄站在牧師館門口，對著牧師說了一些激烈的言辭，然後朝著牧師跺下腳上的塵土！大夥兒看得目瞪口呆，不知應該如何是好。
 - 這位弟兄因為看法和牧師不同，就向牧師跺下塵土，這樣做是否合乎耶穌的本意？耶穌差派門徒出去傳道，對那些「不接待你們、不聽你們」的地方跺下塵土。保羅到一個地方傳道，當地人不接待他們、不聽他們，他們才跺下塵土。我們看到，無論是跺塵土或抖衣襟，都是相當決絕的動作，僅有在符合以下兩個條件的情況之下才適用：

如何應用「跺下塵土，抖著衣襟」？

1. 當事人必須受到主的差派，有主的授權
 2. 所傳講的信息被拒絕
- 十二使徒受主差派，有主的授權。保羅也受主差派，有主的權柄。他們是主的使者，不是代表自己，乃是代表主。他們的使命是傳道，若有人不聽他們所傳的道，甚至逼迫他們，那時才跺下塵土，與對方分離。
 - 基督徒若要做出「跺下塵土」的動作，必須先考慮兩個因素：第一，我是否有主的差派和授權？第二，我是否因為傳主的道而被拒絕？如果沒有主的差派，這個動作不能做。如果只是意見不合，不是因為傳主的道被拒絕，這個動作也不能做。
 - 「跺下塵土」是權威性的動作，你若無使徒的權柄，不要冒然去做。另一方面，因為耶穌有這個吩咐，使我們更加看到使者和信息的尊貴性。代表主的使者是不容污蔑的，主的道是不容藐視的。我們應當帶著尊貴感，以謙卑的態度，做主的工。

- 背景：耶穌餵養群眾：先用神的話，後用五餅二魚。耶穌又在海面行走，門徒卻不明白這一切的意思

- **三、告訴耶穌，歇一歇**

1. 宣教報告：使徒回來了，他們「**將一切所做的事，所傳的道**」都告訴耶穌。
(6:30) 使徒報告耶穌，同樣的，教會差遣的人回來也必須做報告。許多宣教報告偏重於個人的經驗，缺少具體的事實；只說自己的感受，不說「**所做的事和所傳的道**」。好的宣教報告必須先說具體的事實，然後才說個人的感受。
2. 工人的需要：耶穌對使徒說：「**你們來，同我暗暗地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！**」這是因為來往的人多，他們連吃飯也沒有工夫。(6:31) 耶穌是造物的主，他知道人的需要。有時候事奉者最需要的，不是再聽一個專題，不是再受一個訓練，而是「**到曠野去**」（安靜），吃頓飯，歇一歇。

• 四、無牧的羊

1. 耶穌憐憫他們：有一天我默想一節經文，心中有極大的感動：「耶穌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，因為他們困苦流離，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。」（太9:36）我想：「這節經文何等特殊！我從來不敢『憐憫』別人，憐憫是從上而下的，我沒有那種資格。從人來看耶穌才三十出頭，是個窮木匠，他卻因百姓困苦流離而憐憫他們。只有神才能這樣憐憫眾人！」我的腦海中出現一幅畫面：耶穌站在那裡，望著洶湧的人潮，以憐憫慈愛的眼光望著他們！那一天，「耶穌憐憫他們」這句話如同耶穌趕鬼、耶穌平靜風浪一樣，對我而言，都清楚地指向了耶穌的神性。

• 四、無牧的羊

2. 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：對崇尚個人主義的現代人而言，這句話是一個侮辱：我們不是羊，我們自己知道當走的路，不需要牧人！現代人不相信外界的指引，只相信自己的「心」。你只要“follow your heart”，就知道該怎麼做。聖經卻指出人心是不可靠的。人心比萬物都詭詐，壞到極處（耶17:9）。我們都如羊走迷，各人偏行己路（賽53:6）。人生經驗告訴我，聖經是對的！那隻“follow your heart”的羊是一隻傻羊，那些 follow 傻羊的羊是比傻羊更傻的羊。耶穌憐憫我們，他知道「無牧之羊」的下場是悲慘的。

• 四、無牧的羊

3. 於是開口教訓他們許多道理：耶穌是好牧人，他既憐憫羊群，就以話語來餵養他們。耶穌不是只說一、兩句話，而是「**開口教訓他們許多道理**」（6:34），直到天色已晚，門徒前來打斷他（6:35）。
 - 引導羊群需要大量神的話語，有一次，保羅講道到半夜，有一個少年人坐在窗台上睡著了，從樓上掉下來。保羅下去將少年人救活，**回到樓上繼續講**，直到天亮（徒20:7-12）。
 - 現代的信徒，一週七日不分晝夜接受網絡和媒體的轟炸，只有星期日才帶著「吃壞的胃口」來聽道。若教會再偷工減料，講個三十分鐘不鹹不淡的「信息」就祝福會眾回家。他們前半段根本沒有進入狀況，好不容易進入狀況了，內心可以聽道了，也該散會回家了。會眾沒有得著餵養，靈命如何健壯？
 - 又有一些假信徒，只愛聽故事和笑話，不愛聽聖經真理，在會場做出不敬虔的動作，影響全體聽道的氣氛。主的道，是講給那些「有耳」的人聽，無耳的人就讓他們去吧！不要縱容那些不敬虔的人，不要讓他們影響門徒聽主的話語。

• 五、五餅二魚

1. 你們給他們吃吧！當天的群眾光是男人就有五千（6:44），婦女兒童未計。面對這麼一大群飢餓的群眾，門徒提出一個非常合理的建議：「請叫眾人散開，他們好往四面鄉村裡去，自己買甚麼吃。」沒想到耶穌並未採納這個建議，對門徒說：「你們給他們吃吧！」（6:37）將「餵養群羊」的責任不偏不倚地放在門徒的肩頭上。
- 耶穌似乎很喜歡為難門徒，常給他們一些「不可能的任務 **Mission Impossible!**」。這次是叫他們給一大群人吃飯，那還算小事。耶穌復活之後叫他們「去，使萬民做我的門徒！」（太28:19）門徒總共才幾個人？能走遍猶太地就不錯了，還叫他們去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？
- 主這樣吩咐，因為每當他給任務的時候，總是將自己也計算在內！門徒完成不了的任務，加上主，就完成了。門徒自己餵飽不了幾千人，加上主的擘開與祝福，眾人就吃飽了。門徒自己不能使萬民作主的門徒，加上主的同在就可以了。

• 五、五餅二魚

2. 望著天祝福，擘開餅：耶穌做了一個當時的習慣動作：一家之主在吃飯之前向天祝謝，為即將領受的飲食感謝天父。這是一個承認的動作，也是一個感恩的動作。承認飲食來自神的恩典，向神獻上感恩。祝謝完了就擘開餅，這是一個分享的動作。神的恩典要擘開，分給旁邊的人，一個一個傳下去。神的恩典越傳越有，越分享越多，直到人人都得著，收拾碎渣還有十二籃。
3. 他們都吃，並且吃飽了：那天晚上，曠野的餐桌上沒有飢餓的人。他們「都」吃了，沒有人沒吃到，也沒有人沒吃飽。在耶穌的餐桌上沒有飢餓的人，在分享主恩的地方沒有缺乏的人。

• 五、五餅二魚

4. 最好的用餐方式：當晚的群眾，五十一排，一百一排，一排一排席地而坐。如果那一排之中，食物傳到某人，他就獨吞，不肯傳下去，後面的人就沒得吃。「感恩的領受，自願的分享」是最好的用餐方式。
5. 裝滿了十二個籃子：門徒把碎餅碎魚收拾起來，裝滿了十二個籃子（6:43）。神的供應在分享的情況之下，不但足夠，而且有餘。在屬靈的團體是如此，在國家、社會、全世界也是如此。

馬可福音七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七章

- 背景：法利賽人看見耶穌的門徒用俗手吃飯，未經過禮儀的潔淨，就來責問耶穌：
- 有法利賽人和幾個文士從耶路撒冷來，到耶穌那裡聚集。他們曾看見他的門徒中有人用俗手，就是沒有洗的手，吃飯。（原來法利賽人和猶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遺傳，若不仔細洗手就不吃飯；從市上來，若不洗浴也不吃飯；還有好些別的規矩，他們歷代拘守，就是洗杯、罐、銅器等物。）
- 法利賽人和文士問他說：「你的門徒為什麼不照古人的遺傳，用俗手吃飯呢？」
- 耶穌說：「以賽亞指著你們假冒為善之人所說的預言是不錯的。如經上說：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。他們將人的吩咐當做道理教導人，所以拜我也是枉然。你們是離棄神的誠命，拘守人的遺傳。」（7:1-8）

• 一、反派角色的形成

1. 法利賽人：讀聖經的人都不會忘記法利賽人，他們反對耶穌，要除滅耶穌，最後還將耶穌送上了十字架。如果耶穌是正派，法利賽人就是反派：如果耶穌是從神來的，那麼法利賽人就是從撒但來的了？這是戲劇裡的邏輯，現實要比這種「簡單的二分法」複雜多了！事實上，法利賽人是虔誠的猶太教信徒，他們遵守著一般人難以遵守的清規戒律，對神忠心耿耿，自認是上帝忠實的子民，猶太教的堅決守護者。在他們的眼中，耶穌才是反派份子，離經叛道，譁眾取寵，誘惑百姓遠離神。

• 一、反派角色的形成

2. 反派角色的心理演變：壞人也有心理上的需要。他們需要相信自己是好人，用一股自製的正義感撐著，才能繼續下去，否則內心會崩潰，那就無法繼續了。法利賽人時常責問耶穌，每次都是義正詞嚴，自認站在神的一邊。這種「自以為義」的心理在日常生活中隨處可見，極其普遍，反應出人性的需要。每個人不能忍受自己是「壞人」，在打擊對方之前，必須先將對方設定為壞人，而且越壞越好：我是打擊壞人的，那我當然是好人囉！或者更進一步，將對方「非人化 dehumanize」：他是撒但的使者，邪惡的化身。我們將他趕盡殺絕，送他上十字架，是他罪有應得。這種「心理說服」一旦經過時間的加強，日積月累，走到某一個程度之後，就成為（幾乎）不可逆的過程，極難回頭。對，對方就是這麼邪惡，我方就是這麼正義！我方打擊對方，乃是堂堂正義之師替天行道。法利賽人在耶穌身上，就將這條「自以為義」的路走到了極端。

• 二、分辨的能力

1. 需要清晰度：神要我們有分辨的能力。法利賽人與耶穌爭論，雙方都信神，立場卻對立，誰才是對的？新約書信大多是為了處理教會問題而寫的，有人在真理上提出不同的說法，信徒莫衷一是，於是使徒寫信辨明真理，使模糊的情況清晰化。基督徒必須有分辨的能力：信徒之間若起了爭論，雙方都說自己愛主，他們的立場卻是對立的，你是否能夠分辨誰才是對的？

• 二、分辨的能力

2. 分辨的原則：

- A. 不求個人利益：分辨的先決條件是公正，公正的先決條件是「不自利」。法利賽人與耶穌作對，假先知、假師傅與眾使徒作對，他們有一個共同點，就是求自己的利益。為了維護自己的名聲、地位、或財利，因此而與耶穌和使徒作對。「自利」是煙霧，這煙霧一旦瀰漫，人的眼睛就模糊，事情就看不清楚了。
- B. 熟練聖經真理：法利賽人不是不懂聖經，但他們是從「宗教系統」和「人的遺傳」來看聖經，只會利用聖經來達到目的，卻時常違背聖經的本意。耶穌是真理的化身，他從神的本意來教導門徒如何應用聖經。身為基督的門徒，我們必須從宗教系統和人的遺傳之中走出來。不但熟練聖經，並且要明白神的本意，這樣才能夠分辨真理：「惟獨長大成人的，才能吃乾糧，他們的心竅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」（來5:14）

• 三、俗手事件

1. 神的話語 vs 人的傳統：好比說，我們教會是美南浸信會，我們應該遵守聖經的原則，還是美南浸信會的傳統？許多信徒不能分辨這二者的區別，他們將人的傳統，當作神的話語來遵守。對那些不遵守傳統的人，就視為離經叛道。這種看法，完全是「**法利賽人邏輯**」。法利賽人遵守「古人的遺傳」（7:3），在「人的傳統」和「神的話語」之間劃等號，被耶穌大力譴責。傳統，不是不可以有，但必須置於神的話語之下。傳統可以打破，神的話語卻不可，這是二者的區別。

• 三、俗手事件

2. 用俗手吃飯：法利賽人在吃飯之前要先潔淨手。沒有潔淨的手叫做「俗手」，就是「沾染世俗之手」。「潔淨」是一個猶太教的禮儀，用水在手上流過，象徵性地洗去世俗，手就「不俗」了。門徒用俗手吃飯，法利賽人看了之後很生氣，就去責問耶穌。問題是：誰規定不可以用俗手吃飯？神嗎？當然不是，這只是人的遺傳。既是人的遺傳，為何生這麼大的氣？這就是法利賽人！他們的特點，就是「**能夠以對待違反神律法者的憤怒，來對待違反傳統的人**」。

• 四、譴責

1. 假冒為善的人！耶穌的譴責迅速而毫不留情，一開口就斥責法利賽人「假冒為善（在舞台上演戲）」（7:6）。我敬佩耶穌，他如此睿智，滿有神的智慧，又如此真率，說話一步到位，毫不拐彎。耶穌用先知的話，責備法利賽人「用嘴唇尊敬神，心卻遠離神」，他們「將人的吩咐，當作道理教導人」，所以拜神也是枉然！（7:6-7）
2. 離棄神的誡命，拘守人的遺傳；承接人的遺傳，廢棄了神的道：耶穌責備法利賽人：「你們是離棄神的誡命，拘守人的遺傳。這就是你們承接遺傳，廢了神的道。你們還做許多這樣的事。」（7:8,13）有時基督徒必須在「神的道」和「人的遺傳」之間做取捨。遵守這個就得離棄那個；承接這個就得廢掉那個。法利賽人選擇人的遺傳，他們寧可廢了神的道，也要保持傳統。不少基督徒（傳道人在內），他們效忠的第一對象是自己的宗派或神學系統，而不是神的道。你呢？若要你在「神的道」和「人的遺傳」之中作選擇，你選哪一個？

- 背景：耶穌講解甚麼是真正的污穢，就起身往推羅、西頓去了。在那裡，他獎賞了一個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- **五、兩種污穢**

1. 禮上的污穢（外面的污穢）：基督徒都知道神是聖潔的，所以我們也要聖潔（利19:2）。法利賽人懂的多，他們還進一步知道聖潔的本意是「分別」。那許許多多「潔淨的規矩」，目的都是要在「屬神的」和「世俗的」之間做分別。每次用餐之前「潔淨俗手」，也是這個意思。問題是：禮儀真的可以使人成聖嗎？若不行禮如儀，真的就變為污穢了嗎？耶穌在安息日治病，門徒不禁食，又用俗手吃飯，違反了許多法利賽人所恪守的禮儀，那麼，耶穌和門徒污穢嗎？世俗嗎？不聖潔嗎？

• 五、兩種污穢

1. 禮上的污穢（外面的污穢）：在「聖潔」這個無比重要的主題上，耶穌和法利賽人的意見分歧。根據耶穌，一個人污穢與否，看裡面不看外面。存著污穢的心遵守禮儀，仍舊是污穢；存著聖潔的心不遵守禮儀，仍舊是聖潔。耶穌與門徒將自己分別為聖，遵行神的旨意，就算禮儀上有所欠缺，仍然是聖潔。更何況這些並非神的禮儀，只是法利賽人的傳統。

• 五、兩種污穢

2. 真正的污穢（心裡的污穢）：世界上有兩種污穢，一種是外面的污穢，一種是裡面的污穢。你若弄髒了衣服，接觸到不乾淨的東西，甚或吃了不乾淨的食物，那都是「外面的污穢」。你若接觸到從人心裡發出來的惡念，如「**苟合、偷盜、兇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、淫蕩、嫉妒、謗讟、狂傲**」等各樣惡念（7:21-23），那就是接觸到「裡面的污穢」。外面的污穢不能污穢你，裡面的污穢才能污穢你。法利賽人只講外面的污穢，不講裡面的污穢；只要求潔淨外面，不要求潔淨裡面。耶穌告訴我們甚麼才是真正的污穢，甚麼才真的需要潔淨。

• 五、兩種污穢

2. 真正的污穢（心裡的污穢）：你若向人散放「苟合、偷盜、兇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……」等惡念，就是散放真正的污穢。你若將「苟合、偷盜、兇殺、姦淫、貪婪、邪惡、詭詐……」等惡念吸收進去，就是真的變為污穢。門徒在外面走了一圈，回來不「洗手」就吃飯，沒有關係，因他們並未變為污穢。你若在外面走了一圈，聽到、看到、想到各樣的「惡念」，那就變為污穢。污穢從這人心中發出，從那人心中進入。當求主潔淨內心，否則會一直污穢下去。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1. 被打斷的隱藏：耶穌帶著門徒離開了加利利，那裏有太多的攪擾。耶穌想要與門徒安靜相處，就進入了腓尼基人之地，推羅西頓的境內，沒想到卻隱藏不住。有一個當地的婦人，他的小女兒被污鬼所附，就來見耶穌。她曾聽過耶穌所行的事，俯伏在耶穌面前，懇求耶穌趕出那鬼。
- 耶穌從那裡起身，往推羅、西頓的境內去，進了一家，不願意人知道，卻**隱藏不住**。當下，有一個婦人，他的小女兒被污鬼附著，聽見耶穌的事，就來俯伏在他腳前。這婦人是希利尼人，屬敘利非尼基族。她求耶穌趕出那鬼離開他的女兒。耶穌對她說：「讓兒女們先吃飽，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**狗**吃。」婦人回答說：「主啊，不錯；但是**狗**在桌子底下也吃孩子們的碎渣兒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**因這句話**，你回去吧；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。」她就回家去，見小孩子躺在床上，鬼已經出去了。（7:24-30）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2. 先讓兒女吃飽：耶穌事奉的原則是：凡事門徒優先，群眾在後。以後要承擔使命、改變天下的，是這幾個門徒。在三年多的時間裡，耶穌的重點是訓練門徒。無論是傳道、醫病、或趕鬼，耶穌都帶著門徒。他的一切所言所行，門徒都看在眼里。不但如此，耶穌還時常私下教導門徒。就是在這麼一個私下的場合，腓尼基婦人很突兀地闖了進來。耶穌耐心聽完她的請求，回答的第一句話是：「讓兒女們先吃飽，不好拿兒女的餅給狗吃。」（7:27）這句聽起來很刺耳的話，其實表達了耶穌的優先次序：先給門徒，然後才顧到其他人。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3. 外邦人是狗嗎？這句話最刺耳的地方，是「狗」這個字。當時的猶太人認為外邦人不潔淨，常稱他們為「狗」。耶穌是否和那些猶太人一樣具有種族歧視，將這個婦人當作了狗？這件事，我認為可以從三個角度來理解：

A. 神的心意：神的心意很清楚，神愛世人（約3:16），不是只愛猶太人。神願意萬人得救，明白真道（提前2:4）。耶穌降世，是關乎萬民的大喜信息（路2:10）。耶穌給門徒大使命，要使萬民做他的門徒（太28:19）。他要門徒往普天下去，傳福音給萬民聽（可16:15），為他作見證，從耶路撒冷直到地極（徒1:8）。將來在天上敬拜神的，是從「**各國、各族、各民、各方**」來的人（啟7:9）。耶穌甚至說過：「**又告訴你們，從東從西，將有許多人來，在天國裡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一同坐席；惟有本國的子民竟被趕到外邊黑暗裡去，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。**」（太8:11-12）這樣的耶穌，絕對不是一個種族歧視者。種族歧視是人做的事，不是神做的事。神的心廣大，他的救恩廣大。神要救所有人類，就是一切生來就有他的形象，但卻在罪中失喪的兒女。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3. 外邦人是狗嗎？

- B. 這句話的意思：**不必想太多，從這句話的本身來理解它的意思就好了：「在吃飯的時候，父母總是先讓兒女吃飽；不會兒女還沒吃飽，就把食物丟給狗吃。」腓尼基婦人完全聽懂了耶穌的話，她機智地回答：「主啊，不錯，但是狗在桌子底下，也吃孩子們的碎渣兒。」（7:28）不需要打斷孩子的進食，不需要搶他們的食物，只要容許他們吃的時候，狗在桌子底下順便吃點掉下來的碎渣就行了。（主啊，不必因為我而影響您教導門徒。我不需要「吃餅」，容我吃點兒「碎渣」，我的女兒就好了！）
- C. 耶穌等待的回答：**很可能，這正是耶穌所等待的回答。耶穌說「狗」，她不為所動，繼續「情詞迫切地直求」（路11:8），求主讓狗吃孩子們的碎渣兒。耶穌說「因這句話，妳回去吧，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！」很明顯，婦人的話發生了決定性的作用。她以信心繼續求主，主應允了她的請求。

• 六、耶穌賞賜腓尼基婦人的信心

4. 信心的賞賜：耶穌聽了，對她說：「**因這句話，你回去吧，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！**」她就回家，見小孩子躺在床上，鬼已經出去了。（7:29-30）她並沒有影響孩子們吃飽，她以信心來找耶穌，只打擾耶穌一點時間，吃到「碎渣」就回去，救了自己的女兒。

馬可福音八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八章

- 背景：耶穌再次施行「餅和魚」的神蹟，餵飽了四千人；又叫門徒防備法利賽人的酵
- 一、一個被人淡忘的神蹟
 1. 淡忘的原因：人人都知道「五餅二魚」，很少人知道「七餅數魚」。五餅二魚四本福音書都有記載，它的名氣大，知道的人也多。七餅數魚僅有馬太、馬可記載，它的名氣小，知道的人也少。許多基督徒感到困惑：既然有了五餅二魚，為何還要七餅數魚？這兩個神蹟不是很像嗎？五餅二魚的意義我已經懂了，七餅數魚就不必再研究了吧！漸漸地，這個神蹟就被人所淡忘了。

2. 發生的原因：每個神蹟的發生都是有原因的，這個也不例外。數千群眾來見耶穌，聚集了三日，耶穌對門徒說：「我憐憫這眾人；因為他們同我在這裡已經三天，也沒有吃的了。我若打發他們餓著回家，就必在路上困乏，因為其中有從遠處來的。」（8:2-3）因為關心，耶穌注意到許多細節：已經三天、沒吃的了、他們從遠處來、路上會困乏。這個神蹟發生的原因很簡單：當時大家都餓了，耶穌憐憫他們，所以就行了神蹟。

3. 記載的原因：神蹟的發生有原因，那麼記載呢？福音書已經記載了五餅二魚，又記載七餅數魚，兩個神蹟這麼類似，能讓讀經的人學到甚麼呢？很明顯的，我們可以學到「重複」的功課：
 - A. 需要會重複：兩個「魚和餅」的神蹟發生在不同的時間、針對不同的人群。上次那群人吃飽了，這次的還餓著。「需要」會不斷地出現，對當事人而言，每次都很迫切，每次都急須解決。

- B. 神蹟會重複：耶穌關心人，他眼中所看到的不是事情，而是人。耶穌沒有說：「那個神蹟上次我已經行過了。」他只看到現在有人飢餓，現在需要為他們解決問題。神蹟的發生，無論是餵養、醫治、趕鬼，都是因為耶穌關懷人。神蹟彰顯出耶穌的能力，更彰顯出他的慈悲憐憫。
- C. 功課要複習：對門徒而言，重覆的神蹟是再度學習的機會。上次學過的，你還記得嗎？事實證明，他們早就忘了（8:4,18-21）。耶穌責備門徒，說「你們還不省悟，還不明白，你們的心還是愚頑麼？」（8:17）坦白地說，比起十二門徒，我們並不比他們強。他們需要重複學習，我們也是。

• 二、耶穌的嘆息

1. 沒完沒了的反對：說到反對耶穌，法利賽人似乎有無窮的精力，沒完沒了。他們又來盤問耶穌，要求他「從天上顯個神蹟！」不是為了治病救人，而是為了「給他們看」（8:11）。給他們看？他們以為自己是誰？為了滿足他們的懷疑，耶穌就行神蹟給他們看？以信心接觸耶穌的人，才看到神蹟；不以信心接觸的，看不到神蹟。
2. 深深的嘆息：耶穌心裡深深的嘆息，說：「這世代為什麼求神蹟呢？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沒有神蹟給這世代看！」（8:12）耶穌一直盼望看到人的信心，卻看不到，他說：「然而人子來的時候，遇得見世上有信德麼？」（路18:8）從法利賽人的要求，耶穌對整個世代感到嘆息：這是個沒有信心的世代，法利賽人只不過說出了時代的心聲。

• 三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

1. 酵的影響力：耶穌對門徒說：「**你們要謹慎，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和希律的酵。**」（8:15）在聖經裡「酵」代表影響力，來自於人為的意見和教導，一點酵就可使全團發起來。法利賽人代表當時的宗教勢力，希律代表當時的政治勢力，這兩大勢力一直對耶穌保持敵對和懷疑的態度，極具影響力。耶穌說「**你們要謹慎！**」若不謹慎，一開始不防範，「酵」就會迅速蔓延，使全團敗壞，以至無法收拾。
2. 你們還是不明白麼？（8:17,21）門徒是做主工的人，做主的工必須有信心；信心若是不足，主的工作就做不成。門徒親身經歷過兩次「餅和魚」的神蹟，卻仍擔心沒有餅吃。擔心是一種不信，是沒有學好信心的功課。法利賽人的酵正在迅速蔓延，門徒信心的功課卻學得很慢，耶穌感嘆說：「你們還是不明白麼？」

- 背景：在這段經文中，耶穌醫治了一個瞎子，彼得說出了「**你是基督！**」從此以後，耶穌開始預言自己將要受難復活。

- **四、第二次觸摸 The Second Touch**

1. 真切的關懷：有人帶一個瞎子來，求耶穌摸他。很奇妙，耶穌摸了兩次他才看清楚（8:22-36）。有人以為耶穌能力不足，一次不行，要兩次才行。是這樣嗎？事實上，耶穌若要人痊癒，根本無須觸摸，說一句話即可（路7:6-7）。兩次觸摸，因為「**有人就是一次不會好**」，他就是需要 second touch！「兩次」與耶穌的能力無關，與「耶穌要那個人完全變好」有關。奇妙之處不是「為什麼耶穌沒有一摸就好？」而是「為什麼耶穌沒有一摸就走？」耶穌為何不走？為何第一次觸摸之後還要問他「**你看見甚麼了？**」為何還要伸手第二次摸他，確定他真的看清楚了？耶穌關懷一個與他無關的瞎子，要確定他看清楚，**這才奇妙！**

2. 第二次觸摸：第一次，耶穌按手在他身上，他說：「我看見人了，他們好像樹木，並且行走。」第二次，耶穌按手在他眼睛上，他才完全看清楚。有時候我們好像第一階段的瞎子，雖然看見，卻仍模糊。此時當以謙卑的心，承認自己「看人如樹木」，求主第二次觸摸。主在身旁，並未走開，他願意再度觸摸你，使你的眼睛明亮，不再模糊，看得清楚！

• 五、大認信 The Great Confession

1. 真知識：對耶穌的正確認識，是關乎永生的真知識。（約17:3）耶穌問了門徒兩個問題。第一個問題：「**人說我是誰？**」第二個問題：「**你們說我是誰？**」第一個問題是引子，第二個問題才是主題：對你而言，耶穌是誰？這個問題的答案，是你所有知識當中最重要知識。彼得回答說：「**你是基督！**」這個回答被稱為「大認信」，是福音書的分水嶺。彼得回答之後，耶穌公布自己的受難與復活，開始向十字架走去。
2. 真相：耶穌將真相告訴門徒：「**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，被長老、祭司長，和文士棄絕，並且被殺，過三天復活。**」（8:31）接受真相是一個「瞭解的過程」，需要時間。門徒當時並不明白耶穌所說的真相，直到五旬節他們才對「**基督受難並復活**」有了真正的瞭解，並根據這個瞭解將福音傳遍天下。

3. 真體貼：耶穌說完之後，彼得就拉住耶穌「勸」他（8:32）。「勸」是一個「被軟化」的翻譯，原文的意思是「責備」，比較激烈，和下一節的「責備」是同一個字（8:33）。這段經文中有兩個責備：一，彼得責備耶穌，對耶穌所說的非常不以為然：「主啊，萬不可如此！這事必不臨到你身上。」（太16:22）二，耶穌責備彼得：「撒但，退我後邊去吧！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，只體貼人的意思。」
- 耶穌的責備值得三思：不久之前才蒙主稱讚的彼得，突然被主稱為「撒但」！這是怎麼回事？為何有如此大的轉折？我們看到，彼得雖有正確的真理認知，知道耶穌是彌賽亞，卻在實際行動上違背了主的心意。「撒但」的意思是「敵對者」，一個「不體貼神的意思，只體貼人的意思」的門徒，正當他自以為很有「看見」的時候，其實已經做了敵擋神的人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神的意思高過我們的意思，就算不能完全理解，也要「體貼 set your mind on, NASB」，下定決心順服主。不可像彼得那樣，按照自己的意思來「勸」耶穌；倒要根據神的意思來「勸」自己，使自己順服主。

• 六、十字架的道路

1. 捨己之路：耶穌對眾人和門徒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（8:34）耶穌這句話是對「眾人和門徒」說的，不但讓門徒知道，也讓眾人知道。耶穌從不諱言「跟從我的人必須付代價」，他總是叫人先計算好了，然後再決定是否要做門徒（路10:57-58, 14:25-33）。
- 許多現代教會的作法，和耶穌的作法正好相反。要不然就只講信主的好處，不講跟從主的代價；要不然就輕描淡寫，讓你先信再說，信了之後再慢慢講代價。這兩種作法哪一個更有智慧？哪一個更體貼神的意思？是耶穌的作法，還是現代教會的？

• 六、十字架的道路

- 耶穌說，跟從他的人必須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他。讓我們先將前提弄清楚：耶穌並未說人人都要捨己，而是說「若有人要跟從我」，就當捨己。你若自認是一個跟從耶穌的人，在「若有人」的範圍之內，那時你才需要捨己。不是讓我考慮考慮是否要捨己，而是「就當捨己！」這不是一個建議，而是一個命令。只有捨己的人，才能跟從耶穌。

• 六、十字架的道路

- 甚麼是捨己？「捨」己的原文和彼得三次「不認」主的原文，是同一個字。「捨己」就是「不認自己」，英文譯為 **deny yourself**。中文的「捨」，英文的「deny」都將原文的意思表達出來。跟從耶穌的人不能太愛自己，不能只顧自己，不能老想著自己。要學習淡化自己，少想點自己，甚至不認自己。為什麼？因為你要「跟從」耶穌。耶穌走上了十字架，為罪人而死，徹底的捨己。你若真的要跟從耶穌，就必須走與主相同的道路。
- 「捨己」是耶穌普遍性的呼召，針對所有門徒，並非僅對靈命高的少數人。「捨己」也不是修養，斯多亞式的自我操練，達到無我的境界。這是主的道路，「為了別人」而否認自己。

• 六、十字架的道路

- 耶穌是愛，跟從耶穌就是做愛的使者，將神的愛送給世人。「送愛」的人必須犧牲，最常見的例子是母親，最極端的例子是耶穌。母親因為愛兒女而付出自己，耶穌因為愛罪人而犧牲自己。若不付出，不犧牲，愛就送不出去。母親含辛茹苦，薄待自己，厚待兒女，使兒女得到最好的照顧。在送愛的期間，還要忍受兒女的自私、忤逆、忘恩。基督在世上受盡苦難，最終被釘在十字架上，為了將神的愛及赦免送給那些不愛他、不認他、頂撞他、使他受苦的罪人。

• 六、十字架的道路

- 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你若立志跟從耶穌，就是決定要走上「捨己送愛」的道路。走這條路必須有心理預備：你付出，你犧牲，別人未必領情，甚至還可能會嘲笑你、藐視你、逼迫你。關於這一點，使徒保羅的話最具有代表性：「直到如今，我們還是又飢又渴，又赤身露體，又挨打，又沒有一定的住處，並且勞苦，親手作工。被人咒罵，我們就祝福；被人逼迫，我們就忍受；被人毀謗，我們就善勸。直到如今，人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，萬物中的渣滓。」（林前 4:11-13）

• 六、十字架的道路

- 十字架的道路是一條「犧牲自己、送出主愛」的人生道路。若不捨己，這條路根本走不下去。你若老是顧念自己，想到自己付出太多啦，犧牲太大啦，別人都不領情、還要攻擊你啦，心裡十分委屈，那時你就走不下去了。你若自視甚高，看別人比自己低等，覺得還得向這些人微笑，服事他們，實在太委屈啦，你也走不下去。你若計算利益，覺得付出這麼大，花這麼多時間精力和金錢，卻無實際的收益，太吃虧了，你也走不下去。這條路只要多想自己，根本就走不下去。這就是為何耶穌說：「**就當捨己！**」

• 六、十字架的道路

• 願意跟從主的弟兄姊妹，我們可以做三件事：

1. 耶穌要我捨己。第一步是承認主的話，正視它、思考它、接受它。
2. 我不能捨己。第二步是承認自己做不到。我太愛自己，我不能捨己。
3. 我願意捨己。第三步是帶著一顆願意的心跟從耶穌。雖然做不到，但我願意嘗試。求主幫助我，讓我能做到，領我走下去。

馬可福音九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九章

- 背景：耶穌從迦南地之北向南出發，開始他前往耶路撒冷的旅程。他登山變相，讓門徒看到神國度的榮耀；又下山趕鬼，讓門徒看到神國度的權能。
- 一、超自然信仰 **Supernatural Faith**
 1. 都是神蹟：你注意到了嗎？耶穌出生的時候有「童女生子」，死的時候有「死人復活」。耶穌在世上的一生，是從神蹟開始，以神蹟結束，中間充滿神蹟。信耶穌的人必定信神蹟，不信神蹟的人不能信耶穌，這二者是分不開的。有人說：我喜歡耶穌的教訓，喜歡他的慈愛，但是我不相信神蹟。你若將神蹟從耶穌身上拿走，福音書將只剩下寥寥幾頁，基督徒將不知道自己所信的是誰。

2. 神蹟是記號：在聖經裡，「神蹟」的正確英文翻譯不是 miracle，而是 sign，中文譯為「記號」。神蹟是耶穌的記號，有如指標或路牌，指向耶穌。醫治的神蹟、餅和魚的神蹟、登山變相、趕鬼的神蹟，都指向耶穌是彌賽亞、永生神的兒子。我們出去旅行，不會看到路邊的指標就停下來，在牌子下吃喝玩耍，然後回家。我們的目的地是指標所指的地方，不是那塊牌子。同樣的，我們信耶穌不是為了去看神蹟，在它下面吃喝玩耍，然後回家。我們的目的地是神蹟所指向的耶穌。

3. 超自然信仰：世界上有許多宗教，就算沒有神蹟仍可以存在，唯獨基督信仰不行。好比說，佛教與道教，就算沒有神蹟，仍有佛家與道家，以教導的形態存在於人間。它們的創立者從未自稱是從神來的，也從未行過神蹟，拿掉神蹟與它們無損。但你若將神蹟從基督信仰除去，那就沒有童女生子，沒有死人復活，耶穌就不是神的兒子，也不是世人的救主，福音就不是福音，整個基督信仰就要連根拔起，全盤崩潰。說白了，因為耶穌的緣故，基督信仰在本質上就是超自然的。信耶穌就得信神蹟，不信神蹟就信不了耶穌。

4. 有神，就有超自然：事情的關鍵，在於你是否相信有神？有神就有超自然的事，沒有才奇怪。你不相信神蹟，追根究柢，是因為你不相信有神。基督徒深信耶穌是神，因此基督徒相信神蹟。每逢讀經的時候，我們是以信心來研究神蹟的意義，包括今天的「登山變相」和「下山趕鬼」在內。

• 二、登山變相 Transfiguration

1. 必要看見神的國：耶穌對門徒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站在這裡的，有人在沒嘗死味以前，必要看見神的國大有能力臨到。」六天之後耶穌帶著彼得、雅各、約翰上了高山，在他們面前變了形象，使他們見到神的國度。
(9:1-2)
- 耶穌是神國度的王，以王的榮耀形象向三個門徒顯現，就是神的國度臨到了他們。這次的顯現對在場者有極大的影響，多年之後，彼得仍對人說：「他從父神得尊貴榮耀的時候，從極大榮光之中有聲音出來，向他說：這是我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我們同他在聖山的時候，親自聽見這聲音從天上出來。」(彼後1:17-18)

2. 以利亞與摩西：摩西的身分很確定，他是律法的傳遞者，將神的道帶給百姓。至於以利亞，聖經預言他的二次來臨，這預言在施浸約翰的身上實現。約翰來了叫人悔改，為主預備道路。以利亞與摩西，一個是主的前驅，一個是道的中介，耶穌是這二者的成全。耶穌是主，也是神的道，以利亞和摩西的事工，在耶穌的身上得到成全。從救贖計畫的進展來看，摩西代表舊約時代，以利亞代表新約時代的開始，新舊約的救贖計畫，在十字架上完成。耶穌改變形象，顯出王的榮耀，表示神國度即將來臨。以利亞與摩西與榮耀的耶穌在山上會合，表示救贖即將完成，神榮耀的國度即將以大力降臨。

3. 這是我的愛子，你們要聽他！耶穌受浸的時候天父說話，登山變相的時候天父也說話。兩次都說「這是我的愛子」，肯定了耶穌的身分。登山變相還加上「你們要聽他！」乃是一個命令。神要門徒聽什麼？從近處說，耶穌剛說過自己將要受難與復活，並要門徒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他。這些話，神要門徒要聽從！從遠處說，耶穌是主，主所說的一切話，無論何時說的，門徒都當聽從。

• 三、凡事都能 All Things Possible

1. 父親與兒子：這段經文中有兩對父子：山上有父親與兒子，山下也有父親與兒子。在山上，耶穌顯出榮耀的形象，天父說「**這是我的愛子，你們要聽他！**」在山下，一個兒子也改變了形象：他被啞巴鬼所附，摔倒在地，口中流沫，咬牙切齒，身體枯乾。（9:17-18）他的父親帶他來見耶穌，盼望能夠得著醫治。耶穌剛從山上下來，山上是神的世界，山下是人的世界，也是鬼的世界。耶穌從神的世界來到人與鬼的世界，為要拯救人類。耶穌叫污鬼從孩子身上出來，污鬼很聽話，喊叫幾聲就出來了。

2. 嗚，不信的世代啊！（9:19）耶穌是對誰感嘆？門徒？還是孩子的父親？答案是「都是，而且還不止！」耶穌所感嘆的是「**不信的世代**」，對象很廣泛，因為整個世代都瀰漫著不信。耶穌傳了許多道，醫好了許多人，趕走了許多鬼，大家卻仍對他半信半疑，有高度的保留。以門徒來說，雖然信了，但卻信得很遲鈍。耶穌責備他們：「**你們還不省悟，還不明白麼？你們的心還是愚頑麼？**」（8:17）耶穌的感嘆顯示出他的盼望：主盼望我們對他有信心，他盼望在世上能夠遇到信德！（路18:8）

3. 在信的人凡事都能：（ 9:23 ）這不是說，信心具有神奇的效果，能賜給人超凡的能力，使人凡事都能做。這是說，信心是一種「主權的轉移」，你將處理事情的主權交給耶穌，耶穌凡事都能做。當你信的時候，你是在交出主權，讓事情從你的手中出去，轉到耶穌的手中。至於耶穌要怎麼做，那是他的事。主若看為好，事情就會成就，否則就不會成就。你若信心不足，不要擔心，也不要畏縮，有多少信心就拿出多少信心。孩子的父親喊著說：「我信，但我信不足，求主幫助！」（ 9:24 ）耶穌並未因他信心不足而輕看他，照樣將鬼趕出，使孩子得到痊癒。

• 四、門徒爭論誰為大

- 耶穌告訴門徒說：「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裡，他們要殺害他；被殺以後，過三天他要復活。」（9:31）
- 門徒的反應？爭論誰為大！耶穌為人犧牲，門徒卻為自己爭取高位。門徒和耶穌差得如此之遠，為什麼？

價值觀的重整

- 一個人帶著世俗的價值觀，是否能夠跟從耶穌？這個問題的答案就跟「鴛鴦是否能夠飛翔」一樣明顯。鴛鴦的身軀沉重，翅膀微弱，不成比例的身體構造使它不能飛翔。沉重的世俗價值觀和微弱的信心，也使一個人不能跟從耶穌。
- 世人高抬自己，耶穌降低自己；世人爭著為大，耶穌甘心卑微。法利賽人是耶穌的死對頭，披著宗教的外衣，裏面卻是世俗的內心。他們貪圖虛名，爭取高位，鄙視稅吏和罪人。耶穌憐憫窮人，醫治長大痲瘋的，和稅吏罪人一起吃飯，為罪人而死。耶穌的價值不同於世人的價值，他的道路不同於世人的道路。世人看為低賤的，耶穌看為寶貴。世人拼命爭取的，耶穌視為塵土。一個人若想跟從耶穌，必須先改變自己的價值觀。這個價值觀的改變，使徒保羅有親身的經驗，他說：

- 只是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，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。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。（腓3:7-8）
- 改變是從內心開始，裡面的價值觀改變了，言行也隨之改變。耶穌看為善的，你也開始看為善；耶穌看了會生氣的，你也開始會生氣。耶穌常看到那些弱勢的人群，關心他們，和他們做朋友。你的價值觀改變之後，社會上那些低階層的、被人藐視的、被邊緣化的，你也會關心他們。耶穌看到法利賽人會生氣，罵他們假冒為善，責備他們因人的遺傳而廢了神的道。漸漸地，你看到「法利賽人」也會很生氣，對於他們一方面遠離神，一方面還維持著宗教的外殼，覺得「很看不上眼」。

- 價值觀調整之後，一個人的內心會豐富起來。虛驕之氣逐漸淡去，人生不再是競爭和比較，而是感恩與分享。內心豐富到一個程度，人就開始謙卑下來。謙卑是內心豐富的表象，你裡面多了，就不跟人爭了。驕傲是內心貧乏的表象，因為不足，所以才很在乎，才去爭。豐富了就不爭了。
- 謙卑是一個過程，有人調整得快，有人調整得慢。門徒雖然跟著耶穌，內心卻一直和耶穌有一段距離。那天耶穌告訴門徒自己即將受難，門徒聽不明白，接著就開始「爭論誰為大」。聖經實在很幽默，不是嗎？
- 耶穌受難這件事，用保羅在腓立比書的話說，是「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」（腓 2:8），乃是謙卑到了極點。當時門徒的價值觀尚未調整過來，他們像世俗人一樣爭著為大，與耶穌的謙卑成為強烈的對比。五旬節之後他們調整過來了，成為世界上最謙卑、最勇敢、最美好的人。

- 基督信仰是內外調和的，內以基督的心為心，外以基督的行為行，不但自己的生命豐盛，他人也因此蒙福。若是內外失調，內無基督之心，卻要強行基督之行，高傲的人走謙卑的道路，勉強走下去，首先受害的是自己。內心世界陷入衝突，驕傲與謙卑相爭，聖靈與血氣相爭。既不能得勝，又要做耶穌的門徒，只好假裝謙卑，以虛偽的面目存在於人間。久而久之，終將失去真我。弟兄姊妹，人的生命在乎一個「真」字。真我既失，生命還剩下甚麼呢？從這個角度來看，真的應驗了耶穌所說的：「人就是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（真我），有甚麼益處呢？」（8:36）

- 親愛的弟兄姊妹，神的意念高過我們的意念，他的道路高過我們的道路。（賽 55:8-9）若要跟從耶穌，你必須重整自己的價值觀，以主的意念為意念，以主的道路為道路。只要你願意「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」（彌6:8），主必引領你，賜福你，使你的生命日漸豐盛，他人也必將因你得福。

馬可福音十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十章

- 背景：十字架越來越近了！耶穌來到約但河外，猶太的境界。法利賽人又來試探耶穌，問他關於休妻的事。

- 一、**婚姻的真義**

1. 休妻（離婚），可以不可以？法利賽人來問耶穌：「**人休妻，可以不可以？**」他們並非真心請教耶穌，乃是要試探他。（10:2）「休妻」是古代男性社會的說法，現代的說法是「離婚」。各樣數據顯示，傳統婚姻在廿一世紀的今天已逐漸式微，「一夫一妻白頭偕老」的人已成為社會上的少數民族。現代人有的選擇單身，性生活自由；有的人選擇同居，合則留，不合則去。在已婚的人群當中，離婚也很普通：年輕人離婚，中、老年人也離婚。若將法利賽人的問題放到今日來問：「人離婚，可以不可以？」眾人必將異口同聲地回答：「有啥不可？當然可以，這還用問！」

2. 離婚是因為心硬：耶穌卻說不可，理由有二：一是關乎離婚的原因，二是關乎婚姻的真義。法利賽人說，摩西的律法有「休妻」這一條，耶穌卻說「**這是因為你們的心硬。**」（10:3-5）在古代社會，因為丈夫心硬，「休妻」對被虐待的妻子來說是一條生路。與其不許休妻，讓受虐的妻子繼續受苦，甚至喪命，還不如允許休妻，讓她得以生存，有機會重新開始：「**婦人離開夫家以後，可以去嫁別人。**」（申24:2）對現代人而言，離婚的原因五花八門，什麼都有。有些是情有可原的，如身體或心靈受到虐待。然而離婚主要的原因還是「心硬」。不只是丈夫一人，而是夫妻雙方。因為不愛惜對方，只想到自己，「我們有無法和解的差異」，將這種態度堅持下去，才會引起離婚。

- 若想防止離婚，夫妻必須避免心硬。你注意到了嗎？自己一個人的時候容易「越想越氣」。你順著狹窄的思路走下去，很快就走到了牛角尖。必須溝通！溝通才能走出牛角尖，換一種想法，心變柔軟。所謂溝通，不是互相指責，彼此將在牛角尖中獲得的結論大聲說出來。基督徒溝通是在基督裡聆聽和表達。
- 溝通時對方就是一面鏡子，讓你有機會看到自己。存著「我也可能是錯的，他也可能是對的」的心理去聽對方，並說出自己的想法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都不完美，對方有錯，我也有錯。
- 其實，夫妻之間是「講情不講理」的，自己的那一點「理」，實在不值得講下去。再講下去不但丟人，還特別小氣。事後回想起來，覺得自己特別差勁。若傷害到對方，會特別後悔。還是回到愛裡，在愛中自省、饒恕、合一。

3. 夫妻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：耶穌反對的主要原因，是因為離婚違反神的心意。起初創造的時候，神造人是造男造女，因此人要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。（10:6-8）既是一體，就不可分開：你幾時見過一個身體劈成兩半，兩個「半體」在街上走路的？從「一體」的觀念，可看出神對婚姻的重視，以及在神原來的設計中，婚姻是何等的美好。

- 你同意嗎？在人類所有的經驗當中，「合而為一」是最美好的！金錢不能與之相比，寶石不能與之並論；權勢在它面前黯然失色，名聲地位變得索然無味。唯有人與人之間的契合，才能帶給我們最美好的感受。無論是家人之間的血濃於水，朋友之間的情誼深厚，或者弟兄姊妹之間的「意念相同，愛心相同，有一樣的心思，有一樣的意念」，（腓2:2）都使我們內心的歡暢，有無比的喜悅。在各種人際關係之中，夫妻關係又是最特殊的，也是最美好的。夫妻是身心靈的完全合一，它所帶來的幸福感最雋永、最強烈。耶穌不允許離婚，因為他不要夫妻錯失了神的恩賜，辜負了神的美意。

4. 重新出發：離過婚的人在基督裡還有前途嗎？答案是：大有前途！基督來到人間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世人因他得救。（約3:17）感謝主，我們不是因他受譴責，而是因他得拯救。無論有甚麼傷心的往事，有甚麼過犯，耶穌都愛你，並且拯救你。感謝主，我們得救，不需要扭曲神的道；以為必須更改神的話，將不可離婚改為可以離婚，自己才能做一個好基督徒。當知道神的話是不能更改的，主的恩典卻是無限的！主不在乎我們的過去，任何人都可以在基督裡重新出發，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重新尋求美好的人生！

• 二、撒下的將要得著

1. 撒下：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必須面對一個事實：不肯捨的人不能跟從主！耶穌叫人來跟從他，跟從他的人必須肯捨。一個有錢人來問永生，耶穌叫他變賣所有的，分給窮人，然後再來跟從他。那人聽了就變了臉色，憂憂愁愁地走了。耶穌不要他的錢，只要他分給窮人，除去他的網綁。彼得看到了就對主說：「看哪，我們已經撒下所有的跟從你了！」在現實的生活中，各人捨棄的程度不同：有人大捨，有人小捨；有人撒下所有，有人撒下一點。可以確定的是：不肯捨的人不能跟從主。

2. 得著：撇下所有的人會受窮乏麼？耶穌說：「我實在告訴你們，人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，或是弟兄、姐妹、父母、兒女、田地，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，就是房屋、弟兄、姐妹、母親、兒女、田地。」（10:29-30）耶穌所說的「得」不是精神上的補償，而是房子、田地、親人這些實際的事物。跟從主的人不必為生活憂慮，主所賜的遠超過你所捨的。我可以用我的一生，來為這句話作見證。
3. 並且要受逼迫：耶穌應許門徒，他們將要受到逼迫。對，逼迫的應許。耶穌從不諱言跟從他的人必須捨己，也不諱言跟從他的人會受逼迫：「僕人不能大於主人，他們若逼迫了我，也要逼迫你們。」（約15:20）在逼迫的同時，主賜下他的同在，得勝的能力，內心的平安，忠心的夥伴。主沒有除去爭戰，但卻賜下得勝。沒有除去風浪，卻賜下平靜風浪的能力。

• 三、在後的將要在前

1. 在園裡做工 (太20:16)：「**在後的將要在前**」這句話耶穌說了三次，第一次是在馬太福音，講上帝的主權。清早進葡萄園做工的人和傍晚進去的人，得到同樣的工錢。早去的人發怨言，主人卻說：「**我給那後來的和給你一樣，這是我願意的。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嗎？因為我作好人，你就紅了眼嗎？**」主要恩待誰，那是主願意的，你必須尊重他的主權。主並沒有虧待你，他照著答應的工錢給你，你應當為了自己一早就有機會做工，沒有在園外閒站而感謝主。你若嫉妒埋怨，你本來是在前的，將因此而在後。反而那些在後的，滿心歡喜感恩，將因此而在前。

2. 在世上事奉 (可10:31)：第二次是在馬可福音，講事奉的原則。你若爭著為大，反而不能為大。你若做眾人的僕人，反而能夠居首。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(雅4:6) 在後的將要在前，謙卑的人，神將賜他尊榮。
3. 在天國坐席 (路13:30)：第三次是在路加福音，講得救的對象。猶太人首先聽到福音，只因拒絕耶穌，不得進入天國，在外面哀哭切齒。反倒是「從東從西，從南從北，將有人來，在神的國裡坐席。」(路13:29) 有人「慕道多年」，一直不信；有人一聽福音，馬上就信。在後的要在前，在前的要在後，這話是真的。

• 四、在下的將要在上

1. 君王與大臣：門徒帶著外邦人的價值觀來找耶穌，耶穌卻教導他們天國的價值觀。雅各與約翰兄弟二人來求耶穌，將來他得榮耀的時候，讓他們一個坐在他的左邊，一個坐在右邊。其他十個門徒聽見，就惱怒雅各約翰。
(10:33-41) 耶穌教導門徒：君王在上治理，大臣操權管束，那是外邦人的事。你們以外邦人的觀念來向我提出要求，是從根本上就錯了。

2. 用人與僕人：耶穌說，在門徒中間，願意為大的必須做大家的用人，想要居首的必須做眾人的僕人。耶穌從天上降到地上，如此謙卑，在他面前不要提出「我想做君王大臣」的請求。反倒是那些根本不想居首，甘心服事眾人的人，得到信徒的愛戴與尊敬。
3. 神的次序：神的國和人的國是兩個完全不同的體系，神的次序和人的次序經常是相反的。人的心自私而驕傲，主的心慈愛而謙卑。主所看重的，人不看重；人所看重的，主不看重。人的國度，肉體的情慾、眼目的情慾、以及今生的驕傲，都將過去，唯有神的國永遠常存，他的次序永遠堅立。

• 五、捨命的才能救命

1. 因為人子來：這一節是整本馬可福音的主題經文，耶穌親自說明他來到人間的目的：「因為人子來，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。」（10:45）
2. 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：耶穌的人生不是為自己，而是為別人。這種「為別人而活」的人生觀是耶穌的，也必須是我們的。很反潮流，不是嗎？在人人都為自己的社會，你卻要為別人而活，你確定嗎？門徒和耶穌一樣，從人的眼光來看都有點「叛逆性」：對，我就是這樣生活，而且活得好好的。不相信？請期待，耶穌會證明這樣生活才是對的！

3. 並且要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：「贖罪」是唯有耶穌才能做到的事，他是神的兒子，聖潔無暇，唯有他的血能夠洗淨我們的罪。在天下人間，除了耶穌，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耶穌愛我們，服事我們到底，為我們捨命，付清我們的罪債，使我們得救贖。我們從耶穌獲得新生命，成為新造的人。應當將自己獻上，成為義的器具（羅6:13），走十字架的道路。

馬可福音十一章

*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，均出自馬可福音

馬可福音十一章

- 背景：耶穌終於來到了耶路撒冷！他在眾人的歡呼聲中，騎著一頭驢駒進城；第二天，他咒詛了一棵不結果子的無花果樹。
- 一、耶路撒冷，你的王來了！
 1. 神的旨意成全：救贖人類是神在萬古之先已定的旨意（提後1:9; 多1:2），藉著眾先知的口宣告，在耶穌基督的身上成全。撒迦利亞書9:9是一節「彌賽亞經文」，宣告救主的來臨：「錫安的民哪，應當大大喜樂；耶路撒冷的民哪，應當歡呼。看哪，你的王來到你這裡！他是公義的，並且施行拯救，謙謙和和地騎著驢，就是騎著驢的駒子。」

2. 看哪，你的王來到你這裡！ 猶太人，特別是法利賽人，都知道先知撒迦利亞的預言。「騎驢進城」是耶穌刻意安排的一幕，他要人知道，他就是撒迦利亞所預言的那一位。耶路撒冷之王，神所設立的救主彌賽亞，現在進城了！不久之後，世人將近一步知道，這位君王是以犧牲自己的方式來救贖人類。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，上面寫著「猶太人的王。」（15:26）
3. 他是公義的，並且施行拯救，謙謙和和地騎著驢駒：撒迦利亞強調這位君王的三個特性：第一，他是公義的；第二，他是施行拯救的；第三，他是謙和的。
 - **第一，他是公義的。**在古代，君王是全國的最高審判官，他的判決是最終的判決。君王若公義，上行下效，官吏也公義，舉國都蒙福；君王若不公義，上樑不正下樑歪，舉國都要遭殃。聖經強調彌賽亞是公義的王，耶利米稱他為「大衛公義的苗裔」，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（耶23:5）。啟示錄說他審判爭戰，都按著公義（啟19:11）。

- **第二個特性，他施行拯救。**在聖經裡，拯救不但是意願，更是能力。不但是想拯救，更是能拯救：「耶路撒冷的眾城門哪，抬起頭來！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。榮耀的王是誰？就是有力有能的耶和華，在戰場上有能的耶和華！」（詩24:7-8）耶穌以「榮耀的王/有能力的耶和華」的姿態進城，表示他能夠戰勝仇敵，拯救百姓。耶穌拯救的能力，來自於他聖潔的生命和永恆的慈愛。他捨身流血，為民贖罪，用神的生命與慈愛，戰勝罪惡和死亡，將神的百姓從罪中救出來。

- **第三個特性，他是謙和的。** 騎著高頭大馬，耀武揚威，以英雄的姿態凱旋進城，這才是百姓所嚮往的偉大君王。但撒迦利亞所預言的，卻是一位「謙謙和和地騎著驢，就是騎著驢的駒子」的君王。騎驢表示和平，沒有戰事。騎驢也表示謙卑，與民平等。為了要應驗這一點，耶穌特地打發門徒去村子裡牽來一頭驢駒，騎著它進城。
- 耶穌要人知道他是和平的君王，他心裡柔和謙卑。他的國度不是靠刀靠槍，不是靠車靠馬，而是靠從上而來的公義與慈愛。耶穌的門徒深知這一點，後來他們傳福音，任勞任怨，任打任罵，「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，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，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。」（林前4:12-13）以和平謙卑的態度，將福音傳遍天下。兵馬做不到的，驢駒做到了！

• 二、虛假的果樹

1. 傳遞假信息的果樹：有人以為耶穌咒詛這棵樹是因為它不結果子，那是誤會了這段經文的意思。耶穌曾經講過「不結果子，白佔地土」的比喻（路 13:6-9），無花果樹不結果子，並沒有立即被砍。三年不結果，還要「周圍掘開土，加上糞」，再不結果子才砍它。這棵樹受咒詛，不是因為它不結果子，而是因為它「不結果子，但卻發出結果子的信息」。
- 當時並不是收無花果的時候，別的樹都光禿禿的（我種過多年的無花果，地中海品種，它們冬天落葉，只剩枝條），唯獨一棵長了葉子。耶穌見到了，「就往那裏去，或者樹上可以找著甚麼。到了樹下，竟找不著甚麼，不過有葉子。」（11:13）耶穌去，是因為它長了葉子，傳遞出「我有果子」的信息。去了而找不著果子，原來是個假信息！其他光禿禿樹沒有受咒詛，因它們沒有發出假信息。這棵有葉子的樹受咒詛，因它發出假信息。

2. 耶穌的咒詛：耶穌對樹說：「從今以後，永遠沒有人吃你的果子」。
（ 11:14 ）第二天他們經過一看，這棵樹連根都乾了，是一個神蹟。耶穌一切的神蹟都有正面的原因，為了救人、治病、餵養等，唯有這次似乎有些負面。其實這次的神蹟也是正面的，耶穌彰顯出他的權能，並藉此教導門徒信心和禱告的功課。（ 11:10-26 ）至於耶穌不給這棵樹機會，從此沒有人吃它的果子，可以這樣理解：樹是有慣性的，每年做出同樣的動作；這棵樹慣於傳遞假信息，不如除掉它，免得它老是騙人。

- 背景：耶穌來到聖殿，看見許多人在聖殿做生意，就潔淨它

三、潔淨聖殿

1. 聖潔的殿：聖殿是一棟大房子，加上周圍的配備設施，成為一個龐大的建築群。這個建築群有一個專門的目的，就是向耶和華祈禱（敬拜）。「聖」是「分別」的意思，在許多房子當中將這棟分別出來，專門歸屬於神，是為聖殿。聖殿從一開始就是「**為耶和華的名而建**」（撒下8:17-20），是屬於神的。萬民在此向神祈禱敬拜，單做這一件事，故稱為「**萬民禱告的殿**。」（賽56:7; 可11:17）

- 聖殿若要保持聖潔，不在乎打掃乾淨（當然那也很好），而在乎保持它「分別的特性」。若一直都是為了神，一直都是敬拜祈禱，沒有其他因素滲透進來，它就一直是聖殿。若有其他因素滲透進來，因為人群的聚集而有了其他意圖，來這裡不（單）是為了敬拜神，而是為了別的事，聖殿就不潔淨了。聖在乎純一，在乎專屬，在乎分別，一旦攙雜就變為污穢，不再聖潔。

2. 成為賊窩：耶穌進入聖殿，趕出殿裡做買賣的人，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，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；也不許人拿著器具從殿裡經過，責備他們將聖殿變為賊窩。（11:15-17）有人認為這些「兌銀錢的、賣鴿子的」是為了便民，將獻祭所需之物拿到聖殿來賣，讓生意人和聖殿管理當局順便賺點錢。百姓、生意人、聖殿管理者都有好處，乃是一個三贏的局面，耶穌未免小題大作了！
- 遇到有人以自己的「智慧」來論斷耶穌，除了感到不可思議之外，還特別感到悲慘。就像聽到一個只會彈「一閃一閃亮晶晶」的孩子批評貝多芬這個不好，那個不對，除了顯出自己的幼稚，還令人感嘆：你這種態度，怎麼進步啊？前途實在堪憂！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。不要以自己的智慧論斷神，要謙卑，要敬畏神！

不要「聖物俗化」，更不要「俗物聖化」

- 各教會如何使用自己的會堂，那是各教會的決定，他人無權干涉。各教會是否商業化，是否政治化，是否世俗化，那也是各教會的決定。因為這段經文講到潔淨聖殿，我想根據這個主題，說一說我對會堂使用的經驗。
- 在我牧會期間，教會建了一座新堂。遷入新堂之後，問題也來了：教堂可以拿來做其他用途嗎？平時空著很可惜，可以租出去嗎？可以開幼兒園嗎？辦音樂會嗎？醫療活動、健康講座、移民、稅法、中文學校、英語班……
- 如何使用會堂，是否允許非基督徒的活動進入教會，是各教會的決定。做此決定的心態，將會影響到該教會長期的發展。

避免「聖物俗化」，更要避免「俗物聖化」

- 世俗活動一旦進入聖殿，就不止是活動本身而已。世俗的想法、說法、作法也會跟著進來。你要「兌換銀錢」，總得研究一下利潤吧？要「賣鴿子」，總得談談生意吧？要搞政治，總得有政治立場吧？於是聖、俗之間的界線開始模糊，不但「聖物俗化」，聖殿拿來做世俗活動，更糟糕的是「俗物聖化」，世俗的想法和作法被教會吸收採納，成為教會文化的一部分。
- 基督徒一看這些活動是在教會舉行的，有弟兄姊妹參加，有牧師的默許，甚至有牧師的祝福，應該都是合神心意的吧！於是乎，世俗的想法和作法被吸收進來，聖殿不再是一棟分別為聖的房子，教會和世界之間越來越分不清了！

3. 耶穌潔淨聖殿：耶穌看到聖殿污穢了，立即採取行動。耶穌知道，這樣做會得罪人，但他不怕得罪人。神重要，聖殿重要，得罪那些污穢聖殿的人，不重要！
- 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在耶穌的心中，凡事有輕重緩急，我們也應當有輕重緩急。主所看重的我們也要看重，主所著急的我們也要著急。耶穌趕出做買賣的、推倒桌子、凳子，手段相當激烈，與一般人心目中那溫柔慈祥、抱著小羊的耶穌截然不同。
 - 弟兄姊妹，真實的耶穌是聖經中的耶穌，不是你想像中的耶穌，更不是世俗文化中的耶穌。他不但心裡柔和謙卑，而且總是「**以父的事為念**」。
(路2:49) 親愛的弟兄姊妹，只有除去成見，以謙卑的心研讀聖經，我們才能真正地認識主。

- 在新約時代，教會成為聖殿。（弗2:19-22）真正要保持聖潔的，是我們這些信主的人。我們聖潔了，我們聚會的房子也變為聖潔。我們不聖潔，就算聖堂打掃得乾乾淨淨，一塵不染，它仍是一座汙穢的殿。
-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聖靈的居所，一個教會的聖潔，是在全體信徒的心中。我們是否沾染世俗？是否分別為聖、歸屬於神？教會的成員是掛名的基督徒，是重生得救、跟從耶穌的門徒？還是二者的混合？
- 潔淨聖殿，是否表示教會應當先求內部的純淨？聖殿是萬民禱告的殿，我們是否祈禱、敬拜神？是否維持真實的崇拜，不作秀，不旁觀，以心靈和誠實敬拜永生的真神？
- 弟兄姊妹，耶穌潔淨聖殿有他的原因，聖經將這件事記載下來有神的美意。我們是基督的門徒，讓我們效法基督，保持「聖殿」的潔淨。阿們！